附件一：考后事项通知

一、体检

请于12月11日前到达松江区乐都医院（乐都路279号）2号楼体检大厅按照事业单位体检要求参加入职体检，对无正当理由不按时参加体检者，按自动放弃处理。

【注意事项】

1、体检需空腹，前一天忌酒，限高脂高蛋白饮食，晚上12：00以后完全禁食（含水）；抽血及肝胆B超需空腹进行

2、做X线检查时，宜穿棉布内衣，勿穿带有金属钮扣的衣服文胸；将项链，手机等金属物品除掉；怀孕及有可能怀孕的女性请事先告知工作人员；

3、戴隐形眼镜请事先告知；

4、检查当天不要化妆，不穿复杂衣服，勿穿连裤袜；

5、体检项目必须包括：①身高、体重、视力、眼科、辨色力；②胸部正位片；③心电图；④血检项目：谷丙转氨酶、肾功能三项和血常规、总胆红素和血糖；⑤B超：肝胆胰脾肾；⑥尿常规。"

二、无犯罪记录证明

请在2015年12月11日前到户籍所在地（或经常居住地）派出所开具《无犯罪记录证明》。"

无正当理由不按时缴纳上述材料的，按自动放弃处理。